

萧红乡土小说选

刘绍棠 主编

名家名作 系列丛书

选



大众文艺出版社

· 名家名作系列丛书 ·

萧红乡土小说选

刘绍棠 主编

大众文艺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萧红乡土小说选/刘绍棠主编.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1997. 10

ISBN 7-80094-434-4

I. 萧…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作品集-中国-现代

IV. 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19465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79 号)

邮编: 100009

北京通县运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375 字数 250 千字插页 2

1997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 价: 14.50 元

纪念刘绍棠先生

中国乡土艺术协会文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校园文学报刊协会
北京市写作学会刘绍棠乡土文学研究会

联合奉献

目 录

乡土文学在现当代文学史上的地位·····	段宝林 (1)
萧红作《生死场》序·····	鲁 迅 (11)

· 萧红乡土小说 ·

生死场·····	(13)
呼兰河传·····	(107)

· 附 评 ·

萧红与乡土文学·····	薛 道 (296)
后记：遗愿未遂长逝矣 天为之雨亦哭公·····	薛 道 (329)

乡土文学在现当代 文学史上的地位

段宝林

中国现代乡土文学是鲁迅创始的。在鲁迅带动下出现了一批“乡土文学”作家，如王鲁彦、许杰、彭家煌、台静农、许钦文、蹇先艾、黎锦明、王任叔、徐玉诺、叶绍钧、潘漠华、废名等小说作家。鲁迅在1935年所写的《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的导言，首先提出了“乡土文学”的概念：“凡在北京用笔写出他的胸臆来的人们，无论他自称为用主观或客观，其实往往是乡土文学，从北京这方面说，则是侨寓文学的作者。”上列作家大多是在北京写故乡的，不在北京的也是在外地写家乡的。当时的家乡处在旧中国悲惨的境况下，使这些乡土文学作品大都“只隐现着乡愁”，并且具有浓烈的地方色彩，写出了各地独特的风土人情，但又不是为了炫耀“异域情调”，而是同时代特征、人物塑造紧密相连的。这种突出的文学现象形成了被文学史家称作“中国现代文学中的第一个流派——乡土文学流派”。^①

从“问题小说”，发展到“乡土文学”，是五四时期到二十年代后期文学创作的重大提高与发展，严家炎说：

“新体小说从最初比较单纯地提出问题到出现大批真实再

现村镇生活的‘乡土文学’作品，标志着小说领域里现实主义的逐步成熟。”^②

“问题小说”提出了许多社会问题是有一定成就的，但其艺术描写和新问题的回答往往比较空洞。而鲁迅的小说则一枝独秀，以他的充满乡土气息的小说《孔乙己》、《药》、《故乡》、《社戏》、《阿Q正传》、《风波》、《离婚》、《祝福》等名篇开拓了中国乡土文学的新天地。张定璜在《鲁迅先生》一文中说：“他的作品满熏着中国的土气，他可以说是眼前我们唯一的乡土艺术家。”^③

鲁迅乡土文学创作的影响是深远的。不只使二十年代乡土文学创作形成了流，而且在后来的文学创作中乡土文学始终兴旺发达，出现了艺术成就更高的乡土文学作家，如沈从文、萧红、吴组缃、沙汀、赵树理、孙犁、马烽、汪曾祺、刘绍棠、高晓声、贾平凹等杰出的乡土文学作家，而乡土文学的作品则更多，如茅盾的《春蚕》、叶紫的《丰收》、柔石的《为奴隶的母亲》、周立波的《山乡巨变》以及藏族扎西达娃、鄂温克族乌热尔图的一些作品。在台湾也出现过乡土文学的创作热潮，猛烈冲击了现代主义。

纵观八十年的文学发展历程，乡土文学在文学史上有着非常突出的地位。这是历史的事实，也是艺术的根本规律所决定的。让我们还是用事实说明问题，用立体思维的科学方法来进行一些具体的分析。

首先，我们看到的一个显著的事实就是乡土文学中的杰作代表了现代文学史上最高的艺术水平。鲁迅以故乡绍兴为题材的乡土小说，塑造了那么多深刻动人的典型人物形象，从孔乙己、阿Q、闰土到水生、爱姑、祥林嫂，在现代文学史上如此的艺术成就是无与伦比的。后来沈从文、萧红、老舍、沙汀、赵

树理、孙犁、汪曾祺、刘绍棠、贾平凹等人最著名的杰作，都是乡土文学，其艺术水平在中国现代小说艺术中，也都是属于一流的。乡土文学作品的杰出的艺术成就，绝不是偶然的，而是根本的艺术规律所使然。

流行的一种文艺理论认为，文艺的基本特性是“形象性”，^④而现实主义则是以形象反映现实社会。这种理论忽视了艺术最主要的东西，只注意了艺术的形式特点而忽视了艺术内容——感情。从根本上说，作家反映现实绝不是无动于衷的机械反映，而是为了表现自己强烈的感情。形象的创造只是表达感情的一种手段，是为交流感情服务的。文艺作为一种交流感情的工具，才是它最根本的特点。^⑤所以，艺术性的高低固然与艺术形象的塑造技巧有关，但更重要的却在它的感情的质量（美感高度、深度、强度和广度），其最重要的标志是它艺术感染力之大小。这就要求作家对于所描写的对象具有强烈而深刻的感情，否则只根据浮光掠影的调查和道听途说，只根据第二手材料凭空想象，是缺少艺术内容的，也是绝对写不好的。有感才有情，必须主客观统一结合才能有感受，只靠其中的一个方面是产生不了真正的感情的。

为什么乡土文学的艺术性高呢？其原因正是由于它的创作符合了这条艺术的根本规律。乡土文学所写的题材，是自己的故乡。作者从小就生活在那里，对它的感情最深厚，生活积累（感情积累）最丰富。又经过一定时期的酝酿，在外地刻骨铭心地思念故乡、朝思暮想地回忆故乡景物，也就更加动情。这种对故乡的回忆愈久愈深，在不断的回忆中，感情就不断强化、加深。通过和外地生活的比较，更能发现与捕捉故乡生活的特点。所以乡土文学创作就可以写得有血有肉，生动感人，这正是优秀作品乃至伟大作品产生的必要条件之一。而在“左”的教条

主义的影响下，过去只讲形象与思想而不讲或怕讲感情，以为一讲感情就是什么“人性论”，这就使文艺作品成为对思想的图解或对现实的表面的、机械的反映，从而大大地影响了作品的艺术质量。古今中外最伟大的作品，往往都是写的作者最熟悉的因而也就最有感情的生活。乡土文学在这一方面具有天然的优势，是无庸置疑的。

乡土文学特别重视描写各地的风土人情、风俗习惯。这是它的又一个巨大的特色和艺术优势。

我们知道，世界上的事物，都是通过个性来表现共性的。共性只体现在千千万万事物的个性之中，抽象的共性是不存在于现实之中的。所以文艺创作只能通过个别反映一般，通过个性表现共性，这就是艺术的典型化特点，也是艺术创作的一个重要规律。如果就一般来反映一般，就共性来反映共性，以形象来图解思想，必然一般化、概念化、公式化。只有以独特的个别来反映一般共性的典型艺术形象，才是最有艺术特色的，最有艺术魅力的。

民俗风土是一种生活方式，其本质是一种生活美，各地不同，各有特色。“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一说“千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基本精神相同），这是由地理环境、人文传统和社会条件、时代特点等因素决定的。如果对民俗风土的特色缺少描写，作品的生活形象必然一般化，这当然要影响到艺术质量。记得1982年12月在北京大学民俗学会为《歌谣》周刊六十周年所举行的学术座谈会上，吴组缃先生曾经特别强调风俗描写对小说的重要性，他回忆在抗战时期他的长篇小说《鸭嘴涝》（后改名《山洪》）发表时，老舍先生的意见就是关于加强民俗特点描写方面的。而老舍先生的小说名篇如《骆驼祥子》等等，都特别重视对北京风土人情的细微刻画。巴尔扎克

在《“人间喜剧”总序》中明确宣布他要写的正是历史家所忽视了的“风俗史”。

对个性特点的发现，是认识深化的结果。对人如此，对地方也是如此。外国人看中国人，最初往往分不清张三李四，觉得面孔差不多，熟悉了就分得清了。对地方特点的认识和表现也是如此，这是对乡土的艺术感受深入的一种表现。只有生动地描写乡土特色风土人情，才能真正反映生活真实，产生强烈的艺术魅力。鲁迅小说和其他许多乡土文学杰作的艺术性之所以很高，正是艺术典型的规律的一种表现。现实主义艺术更要注意这一点。普罗文艺初期不少人对文艺特点缺少了解，甚至鼓吹“标语口号式”，当然也就忽视风俗习惯，这也是对生活认识不深的一种表现。

生活总是以独特的民俗形式、以个性体现其共性的。如果深入观察、仔细思考某一风俗的特点，就会看到每一种风俗，哪怕是极其普通的生活习俗如衣、食、住、行等等，都有着深厚的文化内涵，它是各地人民群众在长期的劳作与生活中集体创造的结晶，体现了民众的心理和世界观的特点，与整个文化传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如中国食俗“五味调和百味香”，就体现了中国人的“中和”思想，“和而不同”是先秦哲人提出的重要命题，带着“多样统一”的辩证色彩，这和西方食俗之食物分作大异其趣。又如陕西一些地方农村流行的青蛙兜肚，则可能与女娲崇拜和远古蛙图腾有关。由此可见，许多民俗风情的文化内涵往往非常丰富，需要真正扎根乡土、深入了解它们，才能在作品中作深入的发掘和生动感人的描写。

现当代的乡土文学作家，包括当代寻根文学作家在内，由于重视对乡土民俗的描写，就大大加强了作品的文化深度和艺术品位，反映社会心理往往比较细致而深入。鲁迅通过小酒馆

的食俗写落魄文人的悲惨遭遇与众人的心理，通过“人血馒头治病”写民众的愚昧与革命者的孤立，通过民间社戏写故乡儿童的欢乐，通过辛亥革命时期剪辫子的民俗描写，淋漓尽致地写出当时各种人对革命的心态。《故乡》一篇更是处处写故乡的民俗，如乌篷船、拜望亲戚的交往民俗，家族“大祭祀值年”的民俗，雇工民俗（长年、短工、忙月等等），生育民俗（如何给小孩起名字，和阴阳五行有什么关系，农村儿童的游戏民俗），生产民俗（沙地种瓜守夜防獐、渔业生产民俗）以及吸烟的民俗等等。《阿Q正传》中的乡土民俗描写更多，开始关于如何起名字就充满民俗趣味，是鲁迅学术研究的成果，名讳乃至“姓讳”不认穷亲族：“你怎么配姓赵？”等等，写尽了旧时代的人情世态。赌博的民俗写阿Q的各种遭遇和心态，细致入微。城乡赌具的不同，农村赌博的细节具有民俗史的价值。对雇工民俗的描写（短工的待遇、工作与生活情形）、对各种骂人话（如“儿子打老子”、“畜牲”、“虫豸”、“毛虫”、“癞皮狗”、“假洋鬼子”、“哭丧棒”、“秃儿”、“断子绝孙”、“忘八蛋”、“妈妈的”等等）都有细致的描写与解释，与人物形象的塑造和主题思想的表现有直接的关系。《社戏》中的乡情更浓，而《祝福》则以新年民俗为标题，由年终祝福写起，写祭祖民俗的种种心态、信仰民俗与人物命运的巨大联系，使整个作品完全沉浸在民俗氛围之中，如果对民俗了解不深，是无法写出如此深刻的作品的。旧礼教吃人正是通过迎福祭祖、捐门槛、地狱传说、买卖婚姻等民俗细节体现出来的。鲁迅作品高度的艺术性与思想性正得益于民俗描写。

沈从文对湘西民俗的描写也是其作品最精彩、最吸引人之处。这也是沈从文作品的最大特色之所在。他明确地说他是学鲁迅的：“由于鲁迅先生起始以乡村回忆做题材的小说，正受广

大读者欢迎，我的用笔，因之获得不少的勇气与信心。”（《小说集·题记》）京派小说的其他重要作家如废名、汪曾祺、老舍，社会分析派小说的代表作茅盾的《春蚕》、吴组缃的《一千八百担》与《黄昏》、沙汀的《在其香居茶馆里》、艾芜的《故乡》，都是非常重视民俗描写的，这些尖端作品都是乡土文学。

“山药蛋派”小说更是乡土文学的新发展，不只在语言风格上乡土味更浓，在乡土民俗描写上也更加深入。如《小二黑结婚》即以农村婚俗为主线，兼及信仰民俗（占卜、下神）、外号民俗，写了新旧民俗的变化与各种人物的心态。《李有才板话》写农村口头创作的民俗可以看成是民间歌谣创作的立体描写之作，民俗色彩很浓。马烽、西戎的《吕梁英雄传》、束为的《红契》等等也注意写各种民俗，荷花淀派的孙犁及由荷花淀派脱胎而出的刘绍棠、贾平凹等人更是重视乡土民俗描写的了。《荷花淀》作为现代文学史上的名篇，写了白洋淀多种民俗，如编苇席的生产民俗、衣饰民俗、告别习俗、军队生活习俗、妇女生活的新民俗等等，这是写新的生活，新的民俗，具有一定的开拓性。后起之秀刘绍棠、贾平凹等正是沿着这个路子，开始他们的小说创作的。

《刘绍棠中学时代小说选》中第一篇作品《一顶轿子》^⑥就以婚俗为题材，写新旧婚俗的变化，虽然简单一点，但说明他乡土文学的起始就注意了民俗描写，正是继承了鲁迅等老一辈乡土文学作家们的优秀传统的。此后，他始终坚持乡土文学创作，自觉地扎根乡土，生活在故乡民俗之中，所以在小说中随处都描写了京东水乡的各种风俗，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从刘绍棠的乡土文学创作中可以看到京东乡镇民俗的各个方面。他的《京门脸子》、《蒲柳人家》、《敬柳亭说书》、《渔火》、《草莽》、《鱼菱风景》、《烟村四五家》等作品，正以生动感人的民俗描写显

示出独特的艺术感染力，给人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贾平凹的小说从写商州农村的新生活新人物起步，其最吸引人的地方仍然是那些生动的乡土民俗描写。此外如高晓声及其他寻根小说作家的作品也有写民俗风情写得较好的名篇，不是猎奇也不是编造而是对现实生活的真实反映，使读者透过艺术的棱镜看到了各地五彩缤纷的新旧民俗。汪曾祺在《中国寻根小说选》的序文中说：

“寻根小说十分注意对风俗的描写，几乎无一例外。风俗是一种文化，或者可以说是某种文化的集中表现。我们对日本民族性格的了解，是从他们的节日歌舞中获得的。看了泼水节，才知道傣族少女的性格是多么开朗，多么珍爱易于消逝的青春。曾见一篇评论说某人的小说只具有民俗学价值，没有艺术价值。我有些迷惑了。对风俗的描写，本身就是有艺术价值的。除非这种描写不精确，不生动。当然，寻根文学是小说，不是风土志或民俗志。寻根小说写的是人，是在某种特定风俗的雨露中生活的人。”

这是很有见地的内行话。真实而生动的民俗描写既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又有很强的学术价值。真正能达到这样水平的作品是不多的。有些寻根文学作品就有猎奇和凭空编造奇风怪俗的成分，是够不上乡土文学的标准的。纯正的乡土文学是高度现实主义的写实之作，鲁迅的传统是它的生命线。乡土文学之所以在现当代文学史上始终占有崇高的地位，正是由于它们的杰作既是第一流的精美艺术品，又是对现当代社会历史、人民生活、心理的真实写照，是现当代中国的“风俗史”。

风俗的本质是生活美，真实地生动地描写了乡土风情民俗，必然表现了社会生活的美与人民的精神美。鲁迅在给木刻家罗清桢的信中谈到民俗题材的这种特点，希望他取材家乡的风景、

动植物和风俗作为版画的题材，认为风俗不仅“增加画的美和力”，而且“还于学术上也有益处”。^⑦

正因为乡土文学表现了人民的生活美——乡土民俗风情，表现了作家对故乡、对人民的深厚感情，所以受到广大人民的喜爱，成为雅俗共赏的文学读物，具有悠长的艺术生命力。我们看到，许多浮光掠影地反映生活、空洞抽象地图解生活或凭空想象粉饰生活的作品，早已被历史所淘汰，而真实地反映民俗风情的乡土文学作品却常看常新，具有无穷的艺术魅力。

艺术规律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真是顺之者昌，逆之者亡。乡土文学符合艺术的根本规律，所以它不仅在现当代文学史上具有崇高的地位，而且也预示了它发展的美好前景。自从1980年以来，刘绍棠自觉地进行乡土文学创作，并进行了艰苦的理论探索，总结出乡土文学的创作特点：“中国气派，民族风格，地方特色，乡土题材。”后来又增加了几条：“城乡结合，今昔交叉，自然成趣，雅俗共赏。”这是对乡土文学艺术特色的很好概括。符合这些特色的乡土文学作品，不只在过去的文学史上具有崇高的地位，而且已受到国内外专家和广大读者的充分肯定。今后，随着乡土文学创作自觉性的提高，对艺术规律的掌握更加纯熟更加全面，必然会有更多更好的乡土文学作品陆续出世，成为中国文学和世界文学的珍宝。

①参见严家炎《中国现代小说流派史》（1989年8月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国现代各流派小说选》（1986年9月北京大学出版社）。

②《中国现代各流派小说选》前言第4页。

③张定璜《鲁迅先生》。

④参见高校文艺理论教材《文学概论》（蔡仪主编，人民文学出版社）、《文学的基本原理》（以群主编，上海文艺出版社）及其他大学教材等书。

⑤参见段宝林《文艺特性剖析》一文。

⑥原载1950年9月15日《光明日报》，见此书第1—4页，北京燕山出版社1996年7月第1版。

⑦《鲁迅书信集》第547页，人民文学出版社。

萧红作《生死场》序

鲁 迅

记得已是四年前的事了，时维二月，我和妇孺正陷在上海闸北的火线中，眼见中国人的因为逃走或死亡而绝迹。后来仗着几个朋友的帮助，这才得进平和的英租界，难民虽然满路，居人却很安闲。和闸北相距不过四五里罢，就是一个这么不同的世界，——我们又怎么会想到哈尔滨。

这本稿子的到了我的桌上，已是今年的春天，我早重回闸北，周围又复熙熙攘攘的时候了。但却看见了五年以前，以及更早的哈尔滨。这自然还不过是略图，叙事和写景，胜于人物的描写，然而北方人民的对于生的坚强，对于死的挣扎，却往往已经力透纸背；女性作者的细致的观察和越轨的笔致，又增加了不少明丽和新鲜。精神是健全的，就是深恶文艺和功利有关的人，如果看起来，他不幸得很，他也难免不能毫无所得。

听说文学社曾经愿意给她付印，稿子呈到中央宣传部书报检查委员会那里去，搁了半年，结果是不许可。人常常会事后才聪明，回想起来，这正是当然的事：对于生的坚强和死的挣扎，恐怕也确是大背“训政”之道的。今年五月，只为了《略谈皇帝》这一篇文章，这一个气焰万丈的委员会就忽然烟消火灭，便是“以身作则”的实地大教训。

奴隶社以汗血换来的几文钱，想为这本书出版，却又在我

们的上司“以身作则”的半年之后了，还要我写几句序。然而这几天，却又谣言蜂起，闸北的熙熙攘攘的居民，又在抱头鼠窜了，路上是络绎不绝的行李车和人，路旁是黄白两色的外人，含笑在赏鉴这礼让之邦的盛况。自以为居于安全地带的报馆的报纸，则称这些逃命者为“庸人”或“愚民”。我却以为他们也许是聪明的，至少，是已经凭着经验知道了煌煌的官样文章之不可信。他们还有些记性。

现在是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十四的夜里，我在灯下再看完了《生死场》。周围像死一般寂静，听惯的邻人的谈话声没有了，食物的叫卖声也没有了，不过偶有远远的几声犬吠。想起来，英法租界当不是这情形，哈尔滨也不是这情形；我和那里的居人，彼此都怀着不同的心情，住在不同的世界。然而我的心现在却好像古井中水，不生微波，麻木的写了以上那些字。这正是奴隶的心！——但是，如果还是扰乱了读者的心呢？那么，我们还决不是奴才。

不过与其听我还在安坐中的牢骚话，不如快看下面的《生死场》，她才会给你们以坚强和挣扎的力气。